



记者从郑州铁路局了解到,铁道部将于4月1日0时起调整列车运行图,郑州铁路局部分旅客列车也将做出调整。

这次调图郑州铁路局新增旅客列车29.5对(直通27对、管内2.5对),其中直通动车组5对,直达特快列车3对,直通特快列车1对,直通快速列车5对,直通普快列车13对。变更运行区段8对,改变运行径路的直通客车5对,变更列车等级的直通客车5对。实行新图后,郑州局旅客列车总数将达216.5对,其中直通列车196对,管内20.5对。

晚报记者 王菁 通讯员 王燕生 张琳 罗叙辉

铁道部4月1日0时起调整列车运行图 郑州增开至太原、上海动车组

郑铁局新增27对直通列车、增开2.5对城际列车

新增开直通旅客列车27对

郑州铁路局新增的27对直通旅客列车:	
1	增开郑州—太原动车组1对,车次为D168/5、D166/7次,郑州每天8时51分开,途经新乡、安阳、邯郸、石家庄,13时21分到太原,郑州至太原时间缩短到4个半小时;太原—郑州D166/7,太原17时24分发车,21时50分到郑州
2	增开郑州—上海动车组2对,车次为D184/1、D182/3、D188/5、D186/7次
4	增开北京西—安阳动车组1对,车次为D137/8次
5	增开郑州—广州直通快速1对,车次为K259/60次,经由京广线运行
6	增开郑州—大连的普快1对,车次为K716/7/6次,郑州每天16时28分开,次日18时58分到大连,硬卧上中下票价分别为383/395/409元;大连—郑州K715/8/5次;大连11时08分开,次日15时25分到郑州
7	增开郑州—杭州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2278/5、2276/7次
8	增开太原—石家庄北动车组1对,车次为D2070/3次(注:由郑州局担当的D168/5 D166/7次套跑)
9	增开北京西—西安直达特快1对,车次为Z53/4次
10	增开北京西—兰州直达特快1对,车次为Z55/6次
11	增开北京西—长沙直达特快1对,车次为Z75/6次
12	增开北京西—南宁直通特快1对,车次为T189/90次
13	增开安庆—西安直通快速1对,车次为K708/5、K706/7次
14	增开石家庄—杭州直通快速1对,车次为K1266/3、K1264/5次
15	增开天津—深圳西直通快速1对,车次为K1622/19、K1620/1次
16	增开哈尔滨—南昌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124/1、1122/3次
17	增开太原—厦门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143/2/3、1144/1/4次
18	增开兰州—深圳西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182/3、1184/1次
19	增开福州—西安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216/7、1218/5次
20	增开北京西—重庆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219/20次
21	增开广州—烟台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260/1、1262/59次
22	增开济南—深圳西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280/1、1282/79次
23	增开银川—广州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295/8/5、1296/7/6次
24	增开天津—成都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312/3、1314/1次
25	增开武昌—哈尔滨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324/5 1326/3次
26	增开青岛—南宁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336/7、1338/5次
27	增开连云港东—乌鲁木齐直通普快1对,车次为1354/1、1352/3次
提醒: 新增的郑州—上海D188/5、D186/7次;上海—郑州D184/1、D182/3次;北京西—汉口D121/6次;北京西—安阳D137/8次;北京西—兰州Z55/6次;北京西—长沙Z75/6次;石家庄—杭州K1266/3、K1264/5次;广州—烟台1260/1、1262/5次等列车的具体开行时间另行公布,以车站公告为准。	

城际旅客列车增开2.5对

此次郑州局新增管内旅客列车2.5对:

增开郑州—洛阳管内普快0.5对,车次为4753次。

增开安阳—新乡管内快速0.5对(注:单开),车次为K7953次。

增开三门峡—郑州(洛阳)管内普快1对,车次为4756/5次。

增开南阳—邓州管内普快0.5对,车次4741次。

变更旅客列车运行区段8对

- 1.河南省境内运行的南阳—新乡N302/1次,变更为南阳—安阳(新乡)间开行,车次改为K7952/1次;
- 2.由郑州始发的郑州—杭州K658/5、K656/7次变更为郑州—宁波间开行;
- 3.郑州—兰州、西宁(隔日)1101/2次,变更为每日郑州—西宁间开行,改快速,车次改为K889/90次;
- 4.途经郑州局的青岛—兰州、西宁K172/3、K174/1次,变更为每日青岛—西宁间开行;
- 5.北京西—汉中K261/2次,变更为北京西—安康(汉中)间开行;
- 6.武昌—西安K624/1、K622/3次,变更为武昌—西宁间开行;
- 7.大同—北京西K614/3次、北京西—赣州1625/6次,变更为大同—赣州间开行,改快速,车次为K730/1、K732/29次;
- 8.宝鸡—汉口1724/1、1722/3次,变更为宝鸡—长沙间开行,改快速,车次改为K898/5、K896/7次。

变更旅客列车运行径路5对

- 旅客列车运行径路的变更是指,原车次的始发站、终到站不变,运行线路发生变化。
- 1.郑州—成都1097/8次,改经由宝成线运行,改快速,车次改为K869/70次;
 - 2.途经郑州局的太原—汉口K520/1、K522/19次,改经由石太客运专线运行;
 - 3.太原—南通K566/3、K564/5次,改经由石太客运专线运行;
 - 4.大同—杭州1591/4/1 1592/3/2次,改经由石太客专、京九、阜淮、淮南线运行,改快速,车次改为K891/4/1、K892/3/2次;
 - 5.太原—杭州1584/1、1582/3次,改经由石太客专、京九、陇海、京沪、宁芜线运行,车次改1584/1 1582/3次。

变更旅客列车等级5对

由郑州局担当的普通旅客列车有两趟变更了列车等级:洛阳—上海1660/57、1658/9次变更为K736/7、K738/5次;洛阳—广州1128/5、1126/7次变更为K758/5、K756/7次。

途经郑州局有3趟普通旅客列车变更了列车等级:北京西—信阳1089/90次变更为K749/50次;南昌—西安1160/57、1158/9次变更为K790/1、K792/89次;兰州—汉口1106/7、1108/5次变更为K862/3、K864/1次。

部分旅客列车车次调整

为规范旅客列车车次管理,根据铁道部的有关规定,跨3局以上的直通普快客车车次为“1”字起头,跨两局的直通普快客车车次为“2”字起头;郑州局管内快速客车车次范围改为K7951~K8050次,取消了以“N”字母为起头的管内快速客车车次。

按照上述规定要求,郑州局管内5趟旅客列车车次需要调整。分别是:郑州—青岛2034/1、2032/3次变更为1566/3 1564/5次,原径路不变;(新乡)郑州—杭州1708/5、1706/7次变更为2596/3、2594/5次,原径路不变,原绿皮车更新为空调车;南阳—新乡N302/1次变更为K7592/1次,运行区段改为南阳—安阳(新乡);郑州—洛阳N303/4次变更为K7955/6次;郑州—开封N306次变更为K7598次。

暂时调整运行区段的列车车次

因郑州和汉口车站施工影响,由郑州局担当的部分车次的运行区段暂时调整:2152/49次运行区段由日照—郑州仍继续调整为日照—新乡;T205/6次运行区段由郑州—汉口暂调整为郑州—信阳。恢复日期将及时公布。

聊一真心朋友浪漫爱情
听一曲折跌宕唯美爱情故事
拿起电话尽情体验精彩生动世界
9600111
网通固话小灵通均可拨打

郑州市自来水总公司关于奖励举报违法违规用水和破坏城市公共供水设施设备行为的通告

为了维护郑州城市公共供水市场秩序,保护社会公共利益和城市公共供水单位的合法权益,鼓励广大市民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打击破坏城市公共供水设施设备和违法违规用水的行为,依据《郑州市城市供水管理条例》、《关于打击盗用城市公共供水及盗窃破坏公共供水设施设备违法犯罪行为的通告》,郑州市自来水总公司决定,奖励举报违法违规用水和破坏城市公共供水设施设备行为的个人或组织。现通告如下:

一、举报方式

1. 举报人可以采取口头、书面、电话、网上等形式进行举报;
2. 对举报人和举报行为实行保密制度,未经举报人同意,不得以违法方式公开

或泄露举报人的相关信息,以保护其合法权益。

二、举报范围

1. 未经城市公共供水单位同意,擅自在城市公共供水管道及附属设施上接管盗水的;
2. 非火警、消防演习擅自动用公共无表消防栓盗水的;
3. 擅自将自建供水设施、供水管网或二次供水设施与城市公共供水管网系统连通盗水的;
4. 擅自转供城市公共供水的;
5. 城市公共供水用户绕越城市公共供水单位注册水表盗水的;
6. 擅自改动注册水表封印盗水的;
7. 损坏或采取技术手段致使注册水表停

滞、失灵、逆行等,使水表少计量或不计量盗水的;

8. 对磁卡水表非法充值等盗水的;
 9. 城市公共供水单位内部工作人员协助用户违法违规用水的;
 10. 盗窃、损坏、擅自拆除、改装、迁移公共供水设施设备的;
 11.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 三、举报奖励
- 违法违规行为一经查实,根据违法违规事实轻重和追缴水费及挽回经济损失的额度进行奖励,每起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2万元。
1. 举报违法违规用水的,一次性奖励举报人追缴水费损失金额的5%-15%;
 2. 举报破坏城市供水设施设备的,一次性

奖励首报人追缴水费及挽回经济损失金额的5%-10%;

3. 举报城市公共供水单位内部工作人员协助用户违法违规用水的,一次性奖励首报人追缴水费损失金额的20%;
 4. 举报情节严重的违法违规事件,并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行政或民事责任的,另给予500—1000元奖励;
- 四、本办法由郑州市自来水总公司负责最终解释。
- 举报电话: 67680000 67695110
邮编: 450007
举报邮箱: gsl10@zzwater.com.cn
举报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89号郑州市城市供水监察队